

教育时论

# 以制度之力落实好教师工资“不低于”目标

李新翠

2020年,国家将督促落实义务教育教师平均工资收入水平不低于当地公务员平均工资收入水平(以下简称“不低于”)作为当年教育督导的一号工程。全国2846个区县均正式承诺实现“不低于”目标,这是义务教育法、教师法颁布实施以来,在预算安排环节,全国所有区县均实现“不低于”目标。

2022年5月,国务院教育督导委员会发布提醒函,要求各地将义务教育教师工资列为政府必保支出,确保义务教育教师待遇保障长效机制和工资收入随当地公务员待遇调整的联动机制以及在发放2022年年终奖励性补贴时“不低于”目标的持续落实落地。可见,持续深入落实义务教育教师工资,成为各级政府必须坚守的底线。而做好义务教育教师工资“不低于”这一系统工程,还需地方依靠制度之力全力保障和护航。

提高政治站位,打破思想上的固化。教师是教育发展的第一资源,是国家富强、民族振兴、人民幸福的重要基石。而工资待遇是教师关心的切身利益问题,也是吸引优秀人才从教、稳

定教育队伍、提高教师经济社会地位的重要内容。要从建设教育强国和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战略高度来落实教师工资待遇,从落实教育优先发展战略的视角把教师队伍建设成为基础工作,不断加大投入和支持力度,把依法保障义务教育教师工资待遇作为一项重要任务抓实抓好。

与此同时,落实义务教育教师平均工资收入水平不低于当地公务员平均工资收入水平,是一项法律规定也是一项政治任务,是各级政府庄重承诺更是一条严肃的法律底线。尽管这一法律底线的提出已近30年,从近两年国家对此政策的督导力度和力度来看,依然有地方在思想认识上还存在不足。新形势下,应以积极的态度迎难而上,正视问题和困难,加大难题破解力度。

化解难点,优化财政投入结构。以三个优先做好教育财政蛋糕的切割。不断调整优化财政支出结构,坚持把依法保障义务教育教师工资待遇作为教育投入的重中之重抓实抓好。一是教育财政投入优先,将教师

队伍建设作为教育投入重点予以优先保障,鼓励吸引优秀人才从事教育事业,努力让教师成为全社会尊重的职业;二是政策落地优先,加强统筹,强化政府责任,调整优化支出结构,优先落实义务教育教师工资待遇;三是工资发放优先,财政教育经费支出优先保障中小学教师工资发放。

探索建立“三同步”保障机制,将义务教育教师工资作为教育投入重点予以优先保障。一是同步研究。研究本地公务员有关工资问题时,同步研究义务教育教师工资调整问题。对公务员普遍发放奖励性补贴时,同步统筹考虑义务教育教师工资;二是同步纳入预算。将公务员待遇支出与义务教育教师工资收入支出纳入财政预算。三是同步动态调整。健全中小学教师工资联动调整机制。核定绩效工资总量时统筹考虑义务教育教师工资收入水平,实现与公务员工资收入同步调整。

打通堵点,健全义务教育教师工资待遇落实联动机制。落实好提醒函的要求,需要各级政府之间的上下联动,特别

是省级政府要主动担当,发挥好统筹协调,真正建立起省级政府统筹的有效机制,通过财政转移支持等方式,防止经济发展落后区县掉队。

此外,义务教育教师工资待遇落实需要人社、财政、教育和组织等多部门共同研究、协商、推进。各地应充分发挥教育领导小组的协同作用,抓住、用好、用足这个平台,争取各方面对于教育事业投入更多的关心、理解和支持。下放教师工资待遇落实长效机制工作领导小组,定期召开专题会议、协调会,加强沟通协调和工作对接,定期开展工资待遇政策执行情况的检查与反馈,注重运用义务教育教师和公务员平均工资收入水平比对信息,及时提出调整义务教育教师工资待遇的意见建议。

各部门也要明确职责,如组织部以年为周期测算公务员平均工资收入状况,确保数据真实准确,以作为教师工资动态调整依据。教育部门要坚持绩效考核管理的导向,加强奖励性绩效工资的管理,突出优劳优酬,有力激发教师队

伍活力。人社部门要精准把握工资待遇的政策、口径和标准,加强研判分析。财政部门要将教师工资待遇作为财政民生投入的重中之重,作为保基本民生、保工资、保运转的关键一招,千方百计加大资金保障力度,依法依规保障义务教育教师工资福利待遇落实,不断提高教师地位。

聚焦热点,营造良好氛围。教育是一项系统工程,需要全社会共同努力、关心和支持。一是加强教师工资政策宣传和宣传。关于教师工资的政策、标准、口径等问题,要进行主动公开、主动宣传,让教师拿工资拿得明白。二是借助各类平台,宣传义务教育教师平均工资收入水平不低于本地区公务员平均工资收入水平的做法、成果,营造尊师重教良好氛围,提升教师的职业自豪感,让教师成为最受尊敬的职业。

三是建立健全教师工资与情感应急响应小组,以合理的方式预防负面教育舆情发生。(作者系中国教育科学研究院教师发展研究所副研究员、博士)

微言

## 多措并举遏制随意毁约校招生现象

丁家发

据中国新闻网报道,某汽车品牌被曝毁约部分校招生。该汽车品牌回应称,近期由于部分部门岗位调整与绩效优化,涉及少量应届毕业生和相关员工的调整,公司会继续沟通,妥善处理。实际上,今年以来,不少知名企业纷纷被曝毁约校招生的行为。

知名企业此时间段单方毁约校招生,会一下子让这部分毕业生陷入困境,不仅让他们毕业即失业,也一定程度上加剧了就业难。笔者认为,不能任由用人单位随意毁约,但对此现象也理性思考,不能一味谴责用人单位的不诚信行为,还要考虑到企业的实际困难,帮助其纾困和渡过难关,从而使其有能力履约和创造更多就业岗位。

一般而言,应届毕业生通过校招获得录取通知后,就坐等毕业和上班无缝对接,因而会放弃其他用人单位的招聘或面试机会。在即将毕业前遭毁约,让他们错过了校招的黄金期。在应届毕业生超过千万人、就业形势严峻的当下,从头再来去寻找一份满意的工作,或许需要较长时间。可以说,用人单位单方毁约校招生的做法,是一种不妥当的行为,某种程度上造成了不良社会影响,降低了大学生对校招的信任度。而这既扰乱了人才市场秩序,也给应届毕业生就业增加了绊脚石。

受疫情影响,一些企业经济效益下滑,在业务压缩、项目调整后,为了生存不得已而裁员。如果解除原有员工的劳动合同,根据劳动法规,应支付的赔偿金将与工资、工作年限等挂钩,需支付一大笔赔偿金。而毁约校招生支付的赔偿金相对较少,因此违约成本较低或许是用人单位毁约校招生的主要原因。

如果企业按照约定接纳这些校招生,因经济效益差、工资待遇降低等原因,可能产生两种结果,要么毕业生一上岗就很快失业,要么毕业生入职后感到不满意主动离职。从这一角度看,用人单位毁约校招生不一定就是坏事,起码让校招生有一个重新选择的机会。因此,对毁约校招生的现象,不能一味予以谴责,还应当了解背后的缘由。

校招作为应届毕业生谋求职业的重要途径之一,不能任由用人单位随意毁约校招生,应当采取有效措施遏制毁约现象发生。其一,加大毁约成本,通过法规等形式大幅度提高违约金标准,既倒逼用人单位做好招聘的合理规划和预期,不盲目多签或随意毁约校招生,又能让被毁约的应届毕业生有足够的经济能力和时间重新找工作。其二,针对企业因疫情等原因导致经营发展出现困难,政府部门有责任采取财政补贴、税费减免等优惠政策,努力为企业纾困。企业渡过难关后不断发展壮大,反过来能创造更多的就业岗位。其三,对于反复出现毁约的企业,相关部门应加强监管,将毁约行为列入企业诚信度评估指标等,让其付出代价。

对遭毁约后的应届毕业生,高校也要做好心理疏导工作,不仅要支持和帮助他们依法维权,还要引导他们振作起来,尽快实现就业。总之,要多措并举,有效遏制毁约校招生现象,让应届大学毕业生顺利就业。

(作者系媒体评论员)

## 给居家学习学生更多情感支持

王轶晰

因疫情反复,一些地区暂停线下教学,居家学习成了常态。家长与孩子朝夕相伴,由疫情和成长过程共同引发的身心发展问题直接呈现在家长面前。近期有媒体调查显示,近九成家长认为有必要重视孩子居家期间的心理状态,超七成家长认为要及时关注孩子情绪,进行有效引导和纾解。

两年内数次且长期同处一个屋檐下,对家庭教育和家校共育水平提出新的挑战,同时也使家长有了直面孩子身心发展状态、更加了解孩子的机会。对孩子心理状态和情绪状态的广泛关注,说明家长意识到相较于知识学习,支持孩子身心健康发展应是家庭教育更为深远、更为重要的任务。这也使家长对如何通过家庭教育促进孩子全面发展、家庭教育应在孩子成长过程中起到怎样的作用等问题有了深层次的追问。几次居家学习也倒逼家长主动探索有效的亲子沟通方式和科学的家庭教育方法。家长意识到要关注孩子的心理状态和情绪状态,是居家学习的现实所迫,也是疫情带给家庭教育的一次契机,带来的是家长对孩子全面发展的更多关注。在新一轮居家学习大背景下,应如何引导孩子管理、疏解不良情绪,是当前家长面临的重大难题。

在居家学习大背景下,加强对孩子的情感支持,无疑是帮助孩子做好情绪管理、走出情绪困境的最有效方法。父母首先应积极关注孩子情绪。不少家长发现若过于关注孩子在学习,很容易让孩子产生不被信任的感受;若若不管不问,孩子则易感受到被忽略,易放任自流。这样的纠结,根本在于父母关注的只是孩子的行为而非情绪。因此,父母应加强对孩子情绪的关注,尝试主动与孩子探讨各自及他人的情绪感受。通过这种交流,帮助孩子体会到父母的关心,并拉近亲子之间的情感距离,帮助孩子了解父母及他人的情绪体验。通过这种讨论,孩子与父母共同认识情绪的成因、表现及造成的后果,了解个体之间进行情感互动的过程,既加强了父母与孩子之间的情感联结,也帮助孩子了解情绪、认识情绪,提升情绪管理能力。父母也应引导孩子以积极的态度直面情绪,帮助孩子认识到消极、焦虑或急躁等负面情绪是个体正常的情绪反应,既不应回避也不应任由其发展,而是应当思考、寻找情绪产生的根源,在力所能及的范围内寻找应对方法。由此引导孩子不惧负面情绪,提升自身驾驭情绪的能力,以积极的态度面对生活中的困难与挑战。

加强对孩子的陪伴,帮助孩子有规律地居家学习生活。在居家学习期间,由于缺乏课堂、休息、作业、课后活动等固定时间安排,孩子的学习生活规律和节奏往往具有较大难度,而这也容易对孩子的心理和身体健康造成影响。因此,家长应共同合理安排作息时间,保证节奏的稳定性,不随意变更时间安排。同时,这种作息安排排除保证孩子的学习时间、休息时间,还需要保证孩子的户外活动、家庭事务和家务劳动参与时间。这些运动、劳动、劳动和休闲时间的安排,不仅是孩子全面发展的基本保障,更是孩子与家庭成员进行情感交流、纾解不良情绪的有效手段。

做好自身情绪管理,营造良好家庭氛围。父母是孩子言行的榜样,在居家办公与居家学习的背景下,父母应管理好自己的情绪,尤其保持情绪平和,为孩子树立情绪稳定、理解、控制方面的表率。父母也应努力营造温暖和谐的家庭氛围,通过家庭环境建设保障孩子情感健康发展。

寻找适当外援,探索孩子情绪发展规律。居家学习为孩子和父母创造出更多相处的时间和空间,也对父母的家庭教育能力提出了更高要求。在自身知识储备不能满足需求的情况下,家长也要寻求适当外援,可充分利用政府、社区资源和服务,了解孩子所处发展阶段的状态、情绪和相关规律,成为孩子的知心人。

(作者系教育学者)

焦点时评

# 合力办好大学生就业这件民生大事

邵允振

近期,由于疫情反复,国际形势突变,全球经济波动,一些企业无法正常运转,就业岗位供给出现新低,而今年高校毕业生就业人数却创历史新高。这一高一低的叠加使高校毕业生就业形势不容乐观。为应对变局,国务院办公厅近日印发《关于进一步做好高校毕业生等青年就业创业工作的通知》,强调高校毕业生等青年就业关系民生福祉、经济发展和国家未来,要作为就业工作重中之重。国办文件力挺毕业生就业创业,无疑是一场及时雨,充分体现了国家对莘莘学子的关心关爱。而真正把满满的

政策红利转化为毕业生实实在在的福利,还需全社会齐心协力、伸出援手,举众人之力、打好组合拳,共同把重中之重的大事办好、难事办成。

确保有业可就,拓展就业渠道,增加岗位供给是硬道理。当务之急是为市场主体纾困解难,尽快走出疫情影响和外部市场萎缩的低谷,让广大市场主体特别是中小微企业、民营企业、新兴行业和产业焕发新活力,创造更多就业岗位,提供更多就业岗位、

吸纳更多毕业生上岗。

各级党委、政府及国有企业事业单位要带头努力挖潜,创造更多的政策性岗位。挖掘基层就业社保、医疗卫生、养老服务、社会工作、司法辅助等就业机会。社区专职工作岗位出现空缺时,要优先招用或拿出一定数量专门招聘高校毕业生。加大毕业生就业创业激励力度,鼓励青年学生创新创业,支持自主创业和灵活就业,给予一次性创业补贴、创业担保贷款及贴息、税费减免、社会保险补贴等政策优惠,进一步营造大众创业、万众创新的社会氛围。助力有业可就,简化程序、减少手续、降低就业成本是润滑剂。清除就业之路上的种种障碍,消除就业歧视等影响顺利就业、公平就业的绊脚石,确保有就业意愿的毕业生顺利就业、高质量就业。要稳妥有序推动取消就业报到证、高校毕业生离校协议书上签章等环节,取消高校毕业生离校后到公共就业人才服务机构办理报到等非必要手续。推进体检结果互认。

受疫情影响,毕业生就业压力加大,如企业见面会、洽

谈会、线下招聘专场会难以如期举办,一些事业单位的招聘和公务员招考也按下暂停键,需要持证上岗的特殊行业考证、实操、面试等关键环节无法正常开展。国办通知明确,受疫情影响严重地区可实施中小学、幼儿园、中等职业学校教师资格“先上岗、再考证”阶段性措施,不失为应对疫情变局的灵活变通。政府部门和高校不仅要合力持续清除毕业生就业路上的障碍,还要做到简化程序不减少责任、减少环节不降低服务质量。特别是教育行政管理部门和高校要积极主动,有针对性地开展就业能力辅导、心理疏导、思想引导,调动广大毕业生主动就业、积极创业的能动性,既不能侥幸躺平,又不能消极躺平。激发毕业生就业的内生动力和干事创业的积极性,走出自信自立自强自主就业创业的人生之路。

做到应就尽就,将帮扶困难高校毕业生就业作为重点实施兜底保障是底线。如果说高校毕业生就业是重中之重,家庭经济困难等特殊群体学生的就业则是重中之重。特殊群体学生由于家庭背景、自身先天缺陷和社会资源所限,在入职

竞争中往往处于劣势。一个偏远农村地区的寒门子弟或者城市经济困难家庭的孩子,举全家之力、借政府助学之利,好不容易完成学业。如果在求职路上难以如愿,不仅个人心灰意冷,对家庭也不啻为一场灾难。如果教育不能成为阻断贫困代际传递的有效手段,读书无用论又会沉渣泛起。特别是一些家庭刚刚脱贫,但受疫情等因素冲击,父母外出务工受阻、失业下岗,或者一些从事服务行业的家庭经营受限、收入锐减甚至破产倒闭,出现新的返贫、贫困生。

因此,高校要把及时精准帮扶特殊群体学生就业,作为毕业生就业工作“一把手工程”的首要任务,把脱贫家庭、低保家庭、零就业家庭高校毕业生,以及残疾高校毕业生和长期失业高校毕业生作为就业援助的重点对象,提供一人一档、一人一策、精准服务,点对点、人盯人,用心用力做好就业帮扶,使毕业生个人发展有希望、家庭幸福有保障,服务农村全面脱贫攻坚成果的巩固、乡村振兴的推进和社会大局的稳定。

(作者系广东省教育厅处长)

### 策论·“教育数字化赋能基础教育高质量发展”系列评论之四

## 用好大数据推动教学积极变革

方海光

目前,我国进入了全面推进教育数字化转型的时期。所谓教育数字化转型,不仅仅指教育活动从物理世界进入数字世界阶段,还是指通过数字世界的特性(如大数据、人工智能、元宇宙等)重构教与学的过程,也就是形成数据赋能教与学的教育新生态。

《论语》中,孔子主张的因材施教,就是对学有全面深入的了解,并精准把握学生各方面特点,这样才能有针对地进行教学。当前,因材施教是从大量复杂的数据中准确把握现状、挖掘规律和预测趋势。数据在教育教学中的应用不仅可以拓展学生学习的方式,还可以通过深入挖掘课堂教学规律,满足学生的个性化学习需求,促进教学评价变革。

用好数据,赋能教师精准教学。首先,数据可以用折线图、柱状图、饼图等方式呈现学生的知识掌握情况,改变教师以往以提问和观察的方式判断学生答题情况。通过对学生答题情况进行数据统计与分析,教师可精准了解学生的薄弱知识点,采取针对性措施进行辅导。其次,数据还可以进行学情分析,挖掘学习过程和学习效果背后的问题及原因,从而改变以往教学中依据教师自身教学经验来推测学生的知识掌握情况。数据使教学分析变得科学有效:生成学习分析报告,以直观的图表呈现学生的知识学习状况,帮助教师对学生精准定制个性化学习内容。再其次,数据可以提供针对性的精准教学服务。比如,数据从题目难度、学生正确率、教师教学经验、学科知识特点等方面综合评判学生出现的错误和原

因。教师可以通过加强理解、提高技能、培养兴趣、创新思维等手段,解决学生的学习困惑,赋能课堂教学精准高效。

用好数据,赋能评价变革。教学评价是对教学活动现实或潜在的效果、价值进行判断的过程。教育数字化转型的数据可赋能评价变革,产生三个方面的积极影响,值得教育工作者关注。第一,可扩大教育评价的范围。教育教学活动中不仅有学生、教师,还包含课程、学校等对教学效果产生影响的多因素,而数据具备评价这些因素的功能。第二,有利于反思对成绩的片面追求。对书面测试成绩的简单分析,难以客观反映学生的知识掌握情况。对于教师而言,无法准确判断学生的真实学习状态。而利用数据可以关注学习过程中学生的表现,从知识与技能、过程与方法、情感态度与价值观等多

维度进行综合评价。第三,有助于形成发展性教育评价观。发展性教育评价观指基于培养目标确定实施过程中明确具体的阶段性目标,并促进评价对象达成培养目标,强调以评价对象,包括教师、学生等的主动性、发现性为评价目标。数据可以实现对评价阶段和评价对象的数据赋能评价,实现发展性的教育评价。

教育数字化转型的数据从整体上赋能教与学变革,更将转变教育评价核心和拓展教育评价范围,为学习模式的深刻转变提供支撑,也会使教育评价变得更加全面、客观。因此,把握好教育数字化转型过程中的数据赋能教育意义重大,有利于实现新时代的教育改革,构筑高质量的教育体系。

(作者系首都师范大学教育学院教授)